

紐約市人力資源管理局  
(HUMAN RESOURCES ADMINISTRATION, HRA)  
(Traditional Chinese)

關於針對規章提案而召開公開聽證會及徵集意見的通知

我們將提議哪些內容？人力資源管理局 (HRA) 提議將增加的 1700 美元喪葬津貼列為永久福利。若不列為規定，這項 1700 美元津貼將會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失效，變回 COVID 前的 900 美元津貼。

聽證會於何時何地舉行？紐約市人力資源管理局將就提議規章召開公開聽證會。因 COVID-19 疫情的影響，這場公開聽證會將透過 Zoom 於 2021 年 5 月 10 日早上 10:00 遠端進行。如您希望參加聽證會，請透過下列方式加入：

**Zoom (視訊和音訊)：**

<https://us02web.zoom.us/j/81765612347>

或造訪 [www.zoom.us](http://www.zoom.us) 按一下「Join a Meeting」(參與會議) 並輸入會議 ID：  
878 6561 2347。

**透過電話參與 (僅限音訊)：**

646-876-9923

會議 ID：817 6561 2347

如何針對規章提案發表意見？任何人都可以透過以下方式發表意見：

- **網站**。您可以透過 NYC 規章網站 <http://rules.cityofnewyork.us> 向 HRA 提交意見。
- **電子郵件**。您可以將意見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[NYCRules@hra.nyc.gov](mailto:NYCRules@hra.nyc.gov)。請在主旨行中註明「Burials」。
- **信函**。請將意見郵寄到：

HRA Rules  
c/o Office of Legal Affairs  
150 Greenwich Street, 38<sup>th</sup> Floor  
New York, NY 10007

請註明您是針對喪葬津貼申請規章發表意見。

- **傳真**。您可以將意見傳真至 917-639-0413。請在主旨行中註明「Burials」。
- **在聽證會上發言**。在 4 月 26 日當天或之前致電 929-221-7220 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[NYCRules@hra.nyc.gov](mailto:NYCRules@hra.nyc.gov)，即可在聽證會上發言。發言者會依其報名順序上台發言，每人發言時間最長為 3 分鐘。

**是否有提交意見截止日期？**提交意見的截止日期為 2021 年 5 月 10 日午夜。包含郵件寄送的任何意見，一律須在 5 月 10 日當天或之前送達 HRA。

**若在參加聽證會時需要協助，該怎麼辦？**針對於聽證會，若您需要口譯服務或是合理便利安排，請務必告知。您可以發送電子郵件至 [NYCRules@HRA.nyc.gov](mailto:NYCRules@HRA.nyc.gov) 告知我們。您也可以致電 929-221-7220 告知我們。您需要提前告知，以便我們有足夠時間進行安排。請務必在 4 月 26 日截止之前告訴我們。

**我可否檢閱針對規章提案所發表的意見？**請造訪網站 <http://rules.cityofnewyork.us/> 在線上查看關於規章提案的建議。聽證會結束後，HRA 的網站將盡速發布所有線上提交建議的副本、所有書面建議的副本，以及聽證會上就規章提案所提口頭建議的概述。

**HRA 擬定此規章的授權依據為何？**《紐約市憲章》(City Charter) 第 603 節和第 1043 節以及《紐約州社會服務法》(New York Social Services Law) 第 141 節授權 HRA 制定此提議規章。

**HRA 的規章記載於何處？**HRA 的規章記載於《紐約市規章準則》第 68 篇。

**規章提案是否包含在 HRA 的規制議程中？**本規章在 HRA 發佈最新規制議程時並無相關計畫，因而不包含在內。

**規章擬定程序以哪些法律為準據法？**在制定和修改規章時，HRA 必須遵守《紐約市憲章》第 1043 節的要求。本通知係按照《紐約市憲章》第 1043 節制訂。

## 規章提案的基礎與目的聲明

2020 年 5 月，紐約市社會服務局 (Commissioner of the 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of Social Services) / 人力資源管理局 (DSS/HRA) 專員通過臨時緊急規定修改喪葬津貼計畫，除其他情況下，提高補助低收入紐約居民在 COVID-19 大流行期間逝世所需的喪葬費用金額。緊急規定的許多條目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通過最終規定成為永久性規定。

目前，州法律對於喪葬津貼僅提供最多 900 美元的部分報銷金額。換言之，900 美元或以下的喪葬津貼可由州政府報銷一部分，但當地社會服務區所支付超過 900 美元的任何金額則完全來自地方資金。

這項緊急規章已生效 120 日，將可用喪葬津貼從 900 美元提高到 \$1700。HRA 隨後透過後續制定的規則兩次提高補助金額，首先適用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當日或之前收到的申請，接著適用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當日或之前收到的申請。

為因應低收入紐約居民喪葬費用的需求而持續需要額外資金，HRA 提案修改《紐約市規章準則》(Rules of the City of New York) 第 68 篇第 13 章，將 1700 美元津貼列為該計畫的永久福利。

如需瞭解 DSS/HRA 就本規章的權限，請參閱《紐約社會服務法》(New York Social Services Law) 第 141 節，以及《紐約市憲章》(New York City Charter) 第 603 與 1043 節。

新增文字均加底線。

刪除的文字會 [加上括號]。

## 提議的規章文字

《紐約市規章準則》第 68 篇第 13 章修訂內容如下：

第一節。《紐約市規章準則》第 68 篇 第 13-02 節修訂內容如下：

### **13-02。[臨時]提高喪葬津貼**

不論本條第 2 章的任何條款規定如何，[凡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當天或之前提交之任何申請，] DSS/HRA 依第 2 章規定核撥支付的喪葬費用津貼為 1,700 美元。依第 2 章規定，這筆津貼可直接用於支付喪葬費用，包括本章第 13-01 節第 (a) 小節中第 (1) 和 (2) 段明文規定，且不計入判定前述小節所載之上限的費用。

**NEW YORK CITY LAW DEPARTMENT  
DIVISION OF LEGAL COUNSEL  
100 CHURCH STREET  
NEW YORK, NY 10007  
212-356-4028**

**依據憲章第 1043(d) 節  
進行資格鑑定**

**規章標題：延長提高喪葬津貼**

**參考號碼：2021 RG 021**

**制定規章的機構：Department of Social Services**

本人確認，本辦公室已依據《紐約市憲章》第 1043(d) 節的要求而審核上述規章提案，且上述規章提案：

- (i) 是為實現授權法律條款的目的而起草；
- (ii) 並未與其他適用法律相抵觸；
- (iii) 在實際和適當範圍內，以具體細化的文字起草來達到提出的目的；
- (iv) 在實際和適當範圍內，包括依據與目的聲明，其中明確解釋了此規章及其提出的要求。

簽名：STEVEN GOULDEN  
代理企業法律顧問

日期：2021 年 3 月 29 日

**NEW YORK CITY MAYOR'S OFFICE OF OPERATIONS**

**253 BROADWAY, 10<sup>th</sup> FLOOR**

**NEW YORK, NY 10007**

**212-788-1400**

**依據憲章第 1043(d) 節**

**進行資格鑑定/分析**

**規章標題：延長提高喪葬津貼**

**參考號碼：HRA-29**

**制定規章的機構：Human Resources Administration**

本人確認，本辦公室已根據《紐約市憲章》第 1043(d) 節的規定分析上述提議規章，且上述規章提案：

- (i) 為因應分開規範的社區（或多個社區），以通俗易懂的語言撰寫；
- (ii) 在分散監管的社區內保持最小化的合規成本，達到這些規則內所述的目的；以及
- (iii) 不提供補救期，因為並不構成違規、違規修正或與違規相關之罰則修正。

簽名：Francisco X. Navarro

市長事務辦公室

2021 年 3 月 29 日

日期